关于组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

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第三批）、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第三批）、铁路基础研究联合基金（第二批）等联合基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现发布“2024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指南（第三批）”（见附件1）、“2024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指南（第三批）”（见附件2）、和“2024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铁路基础研究联合基金项目指南（第二批）”（见附件3）。**请申请人按项目指南所述要求和注意事项申请。**为做好项目申报组织工作，现将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一、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第三批）

1.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地方政府共同出资设立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旨在发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的导向作用，吸引和集聚全国的优势科研力量，围绕区域经济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需求，聚焦其中的关键科学问题开展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促进跨区域、跨部门的协同创新，推动我国区域自主创新能力的提升。

2.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第三批）指南涉及生物与农业领域、环境与生态领域、能源与化工领域、新材料与先进制造领域、电子信息领域、人口与健康领域等六个领域，由安徽省和四川省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共同联合资助。

3.2024年度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第三批）以重点支持项目或集成项目的形式予以资助，资助期限均为4年，其中重点支持项目的直接费用平均资助强度约为 260 万元/项，集成项目的直接费用平均资助强度约为 1000 万元/项。

　　二、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第三批）

1.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企业共同出资设立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旨在发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的导向作用，吸引和集聚全国的优势科研力量，围绕产业发展中的紧迫需求，聚焦关键技术领域中的核心科学问题开展基础研究，促进知识创新体系和技术创新体系的融合，推动我国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的提升。

2.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第三批）指南涉及轨道交通与清洁能源装备领域，由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共同联合资助。

3.2024年度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第三批）以重点支持项目的形式予以资助，资助期限为4年，直接费用平均资助强度约为260万元/项。

4.2024年度，试点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申请时不计入申请和承担项目总数范围，正式接收申请后计入。

三、铁路基础研究联合基金项目（第二批）

1.铁路基础研究联合基金由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旨在发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的导向作用，吸引和调动全社会科研资源，围绕我国高速铁路、高原高寒铁路、重载铁路等建设运营管理领域的重大科学问题、关键技术难题和共性问题开展基础研究，以提升我国铁路科技自立自强能力。

2.2024 年度铁路基础研究联合基金（第二批）以重点支持项目的形式予以资助，资助期限为 4 年，直接费用平均资助强度约为 260 万元/项。

四、其他注意事项

1.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申请书的资助类别选择“联合基金项目”，亚类说明选择“集成项目”或“重点支持项目”，“附注说明”选择“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申请代码 1”应按照本联合基金项目指南要求选择，“申请代码 2”根据项目研究领域自主选择相应的申请代码；“领域信息”根据项目研究领域选择相应的领域名称，如“生物与农业领域”；“主要研究方向”根据项目研究方向选择相应的方向名称，如“1.大豆耐高温遗传基础解析及新种质创制”，研究期限应填写“2025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

2.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申请书中的资助类别选择“联合基金项目”，亚类说明选择“重点支持项目”，“附注说明”选择“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申请代码 1”应按照本联合基金项目指南要求选择，“申请代码 2”根据项目研究领域自主选择相应的申请代码；“领域信息”根据项目研究领域选择相应的领域名称，如“轨道交通与清洁能源装备领域”；“主要研究方向”根据项目研究方向选择相应的方向名称，如“1. 高原地区风光氢储热系统能质互馈机制与柔性调控方法”，研究期限应填写“2025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

3.铁路基础研究联合基金项目申请书资助类别选择“联合基金项目”，亚类说明选择“重点支持项目”，“附注说明”选择“铁路基础研究联合基金”；“申请代码 1”应按本联合基金项目指南要求选择，“申请代码 2”根据项目研究内容自主选择相应的申请代码；“主要研究方向”根据项目研究方向选择相应的方向名称，如“1.高速列车铝合金车体激光焊接多场耦合机理及调控机制研究”，研究期限应填写“2025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

4.**请各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组织；请申请人认真阅读各类项目联合基金项目指南，按照申报指南要求撰写项目申请书。**

五、申报时间节点

校内申报截止时间：2024年5月16日，请申请人在此时间之前完成申请书网上提交。

联系人：韩薇 联系电话：025-84892758

附件：1. 2024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指南（第三批）

2. 2024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指南（第三批）

3. 2024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铁路基础研究联合基金项目指南（第二批）

科学技术研究院

2024年4月19日